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媒体披露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因财务工作人员疏忽，《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中的部分内容填列错误，现对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财务报表中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相关内容予以更正：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5、合并现金流量表、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本期金额数据进行更正，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前：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1,787.14	-326,079,67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367,894.26	648,265,176.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406,107.12	322,185,504.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148,016.86	-264,923,997.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56,207.68	429,115,09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04,224.54	164,191,093.61

更正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1,787.14	-326,079,67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531,273.64	648,265,176.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569,486.50	322,185,504.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148,016.86	-264,923,997.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56,207.68	429,115,09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904,224.54	164,191,093.61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更正公告不影响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上述失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将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询。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9日